

2019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编号：GZ-2019038

赛项名称：关务技能

英文名称：Customs Affairs Management Skills Competition

赛项组别：高职组

赛项归属：财经商贸大类

二、竞赛目的

关务技能赛项，以培养服务“一带一路”关务人才为目标，积极探索世界进出口信用体系与贸易安全、关检融合、全国通关一体化等新业态下的职业标准、国际标准与专业教学标准相融合，积极推进职业素养培育与职业技能培养相融合，为职业院校培养技能型、创新创业型关务人才起到引领作用。

三、竞赛内容

根据国家发展战略和报关行业前沿、职业标准和国际标准要求，重点考察参赛选手进出口商品归类、报关单证处理与质量监控、关务方案设计等职业核心技能以及逻辑思维能力、时间管理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等职业素养。

竞赛内容包括：

（一）进出口商品归类技能（占比 25%）

1. 在规定时间内，对影响进出口商品归类的要素进行分析。
2. 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商品 8 位编码。

（二）报关单填制技能（占比 20%）

在规定时间内，根据委托企业提供的业务单证，进行报关单证填制。

（三）报关单证质量监控技能（占比 25%）

1. 在规定时间内，根据委托企业提供的业务单证及相关信息，对已经填制完毕的报关单证进行复核，找出存在的或可能存在的错误点并进行修正。

2. 编制质量分析报告。

（四）关务操作技能（占比 20%）

在规定时间内，根据委托企业提供的业务单证、信息及要求，在竞赛平台上完成关务方案设计。

（五）综合职业素养（占比 10%）

1. 在规定时间内，根据海关及委托企业要求，现场完成相关任务；选手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展示出综合职业素养。

2. 综合职业素养，主要考核：

（1）团队合作素养。

（2）时间管理素养。

（3）协调沟通素养。

（4）逻辑思维素养。

四、竞赛方式

竞赛方式为团体赛。

（一）组队方式

1. 每支参赛队由 4 名学生选手组成，不得跨校组队，每个学校限报 1 支代表队参赛。

2. 每支参赛队的4名选手必须为本校在籍学生；每队指导教师1~2名，须为本院校专职教师。

3.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报名结束后，如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选手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比赛时，可进行缺员比赛，缺席选手成绩按 0 分计入团体成绩。

4. 赛项执委会邀请与中国高职院校有国际合作的境外院校组成境外参赛队，参加本届关务技能赛项。境外参赛队由来自同一国家的 4 名选手组成。各境外参赛队可选配 1 名中国指导教师和 1 名中文翻译（可由学生担任），中国指导教师和中文翻译原则上应从入围赛项的国内合作院校中选择。

境外参赛队其他事项，另行公布。

（二）选手角色及职责

选手角色分别为：商品归类师、关务操作师、单证处理师和质量监控师。

选手角色，在开赛前 1 天抽签确定，选手角色确定后不得更改。

1. 商品归类师承担的竞赛任务包括：进出口商品归类及综合职业素养展示。

2. 关务操作师承担的竞赛任务包括：关务方案设计及综合职业素养展示。

3. 单证处理师承担的竞赛任务包括：报关单证填制及综合职业素养展示。

4. 质量监控师承担的竞赛任务包括：报关单证复核与修正、质量

分析及综合职业素养展示。

（三）竞赛方式

竞赛分为两个阶段：

1. 第一阶段

岗位核心技能考核赛段，占总分 90%。

单证处理师、质量监控师、商品归类师、关务操作师均独立完成各自竞赛任务；竞赛时长均为 120 分钟。

（1）商品归类师进行商品归类技能竞赛项目；

（2）单证处理师进行报关单证填制竞赛项目；

（3）质量监控师进行报关单证复核与修正、质量分析等竞赛项目；

（4）关务操作师进行关务方案设计技能竞赛项目。

2. 第二阶段

行业职业素养考核赛段，占总分 10%。

4 名选手在同一赛位上共同完成竞赛任务；竞赛时长为 60 分钟。

五、竞赛流程

日程	时间	具体安排
赛前一 日	18:00 前	报到及赛场体验
	18:30-19:30	领队会及角色抽签
竞赛日	8:00-8:50	1. 领队、指导教师参加开赛式 2. 参赛选手进行加密检录
	9:00-11:00	1. 进出口商品归类技能竞赛项目（商品归类师） 2. 报关单填制技能竞赛项目（单证处理师） 3. 报关单证质量监控技能竞赛项目（质量监控师） 4. 关务操作技能竞赛项目（关务操作师）
	11:00-11:20	综合职业素养竞赛准备
	11:20-12:20	综合职业素养竞赛
	14:00-15:30	参赛队风采展示
	16:00-17:00	赛项点评及闭幕式

六、竞赛赛卷

竞赛题库将于赛前 1 个月在大赛信息发布平台上
(www.chinaskills-jsw.org) 发布。

竞赛样题，见附件 1

(一) 商品归类 (占总成绩 25%)

比赛用时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

1. 竞赛题型

(1) 商品归类题。确定商品的 8 位编码。

(2) 归类要素分析题。分析要素是否齐全或分析要素缺少项目。

2. 题量及分值

(1) 商品归类题，共 75 题，每查对一个编码得 1 分，共 75 分。

(2) 归类要素分析题，共 25 题，每判定正确一项得 1 分，共 25 分。

(二) 单证处理 (占总成绩 20%)

比赛用时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

1. 题型

报关单填制。

2. 题量及分值

(1) 共 20 项任务。每项任务包含 20 个栏目，共 400 个栏目。

(2) 每填对一个栏目，得 0.25 分。

(三) 质量监控 (占总成绩 25%)

比赛用时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

1. 题型

(1) 报关单查错并改正错误栏目。

(2) 编制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2. 题量及分值

(1) 报关单查错并改正，共 20 项任务，共 100 个栏目错误。

(2) 每张报关单存在若干处错误，每改对一处得 0.9 分。

(3) 质量分析，总分为 10 分。

(四) 关务操作（占总成绩 20%）

比赛用时 120 分钟，总分 100 分。

1. 题型

关务方案设计

2. 题量及分值

(1) 共 20 项任务，每项任务包括若干步骤。

(2) 每设计完成一项任务得 5 分。

(五) 综合职业素养（占总成绩 10%）

比赛用时 60 分钟，总分 100 分。

1. 题型

关务现场操作

2. 题量及分值

(1) 共 4 项任务，每项任务包括若干步骤。

(2) 每设计完成一项任务得 25 分。

七、竞赛规则

(一) 选手资格及组队要求

1. 参赛选手资格

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在籍学生，性别不限，年龄不超过 25 周岁，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 日。本科院校中的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可报名参赛。五年制高职学生报名参赛的，必

须是四、五年级的在籍学生。

2. 组队要求

每个学校限报 1 支代表队，参赛选手为同一学校，不允许跨校组队。

每个参赛队的 4 名选手必须为本院校在籍学生；每队指导教师 1~2 名，须为本院校专职教师。

（二）报名要求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报名结束后，如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选手，允许选手缺席比赛。

（三）赛前准备

1. 领队会议

竞赛日前一天召开领队会议，由各参赛队伍的领队和指导教师参加，会议讲解竞赛注意事项并进行赛前答疑。

2. 熟悉场地

比赛日前一天向参赛队开放赛场。

3. 抽签仪式

抽签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由赛项执委会办公室指定的监督组全程监督。

因特殊原因无法到场的参赛队，需提前告知赛项执委会。缺席参赛队若需委托代理人代为抽签的，需出具由本人亲笔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并声明认可代理人的抽签结果。没有授权他人代为抽签且未按时到

场抽签的参赛队，或无故缺席抽签环节的参赛队，将视为自动放弃比赛。

4. 参赛选手入场

参赛队应按照赛项执委会时间要求提前到达赛场，凭参赛证、身份证检录，进行加密检录后进入赛场并根据抽签结果在对应的座位入座，裁判负责核对参赛队员信息；严禁参赛选手携带任何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相关资料与用品入场。

参赛队未按规定时间抵达赛场且错过加密检录的，以弃权论。

（四）赛场要求

1. 竞赛期间，赛场实行封闭管理，需凭赛项执委会配发的证件和标识进出赛场。

2. 参赛选手不得携带任何可能透露参赛队及个人信息的服装、标识或信息入场比赛，参赛选手不允许携带任何通讯及存储设备、纸质材料等物品进入赛场，赛项执委会将提供竞赛所需工具书、笔、纸张等必需品。

3. 参赛选手进入赛场必须听从现场裁判人员的统一布置和安排，比赛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和设备安全；

4. 比赛结束前 10 分钟，裁判长提醒比赛即将结束，当宣布比赛结束后，参赛选手必须马上停止一切操作，按要求位置站立等候撤离比赛工位指令。

5. 参赛队提交的所有文件、单据等，凡要求参赛选手签字确认的，均签参赛队参赛工位序号。

（五）成绩公布

1. 各阶段竞赛结束后，成绩经复核无误后，由裁判长、监督员签

字确认进行公布。成绩公布后，由仲裁长和监督组长签字后录入至竞赛评分系统。

2. 最终成绩经复核无误并由裁判长、监督员签字确认后，进行公布。成绩公布后，由仲裁长和监督组长在成绩单上签字后录入至竞赛评分系统，并在赛项闭幕式上公布赛项获奖名单。

4. 参赛队若有异议，应由领队按规程提出书面申诉。

八、竞赛环境

序号	比赛器材和技术平台	相关参数
1	关务技能大赛竞赛平台	详见“十、技术平台”
2	海关监管现场	设置海关、委托企业等作业窗口。包括：作业窗口功能标识、电脑、手持扫描终端、隔离带等。配置无盲点录像设备，实时录制和显示赛场内竞赛情况。裁判配置执裁记录仪，实时录制选手作业情况。
3	海关监管堆场	设置1个监管堆场作业窗口。包括：作业窗口功能标识、电脑、手持扫描终端、隔离带、装载货物的纸箱、集装箱等。配置无盲点录像设备，实时录制和显示赛场内竞赛情况。裁判配置执裁记录仪，实时录制选手作业情况。
4	关务企业办公区	设置企业办公区80个，每个工作区能满足4名参赛选手同时进行操作。包括：企业办公区标识、隔离带、电脑、打印机、竞赛工具书等。配置无盲点录像设备，实时录制和显示赛场内竞赛情况。
5	竞赛工具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对照使用手册》、《进出口商品编码查询手册》。 以上工具书均为竞赛当年最新版本。 竞赛当日竞赛工具书由赛项执委会提供。

九、技术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查验管理办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
8.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
9. 世界海关组织《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
10. 中国海关《进出口税则商品及品目注释》
11. 世界海关组织《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
12. 国际商会《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13. 其他海关现行监管规定

十、技术平台

平台名称	依据标准	相关参数
智欣联创 归类达人 实训系统 V1.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世界海关组织《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 2. 中国海关《进出口税则商品及品目注释》 3. 《报关员国家职业标准》 	本系统具备主要功能涵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进出口商品编码查询手册》确定进出口商品编码和归类要素。 2. 根据《进出口税则商品及品目注释》及海关发布的商品归类决定、裁定等规定，确定进出口商品归类要素。 3. 自动评分及成绩分析。
智欣联创 通关现场 作业技术 平台 V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查验管理办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平台具备主要功能涵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办理报关单修改、撤销手续。 2. 办理海关查验手续。 3. 办理进出口税费缴纳手续。 4. 办理加工贸易合同备案手续。 5. 办理加工贸易外发加工、异地加工申请手续和加工贸易深加工结转手续。 6. 办理加工贸易合同核销手续。 7. 办理货物进出海关保税场所、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其他海关监管场所申请手续。 8. 办理特定和临时减免税货物的减、免税申请手续。 9. 办理暂时进出境货物的核准申请、销案手续。 10. 使用成交价格估价方法核算应税货物

	<p>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办法》</p> <p>7.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p> <p>8. 《报关员国家职业标准》</p> <p>9. 世界海关组织《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p>	<p>的完税价格。</p> <p>11. 计算应税货物的关税税额。</p> <p>12. 计算应税货物的进口环节海关代征税额。</p> <p>13. 办理企业 AEO 认证手续。</p> <p>14. 办理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手续。</p> <p>15. 办理其他海关监管手续。</p> <p>16. 自动评分及成绩分析。</p>
<p>汇知思行 关务技能大赛单证处理与质量监控软件 V1.0</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2019 年版）</p> <p>2. 国际商会《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p> <p>3.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2019 年版）</p> <p>4. 《报关员国家职业标准》</p>	<p>该软件具备的主要功能包括：</p> <p>模块一、报关单证处理平台</p> <p>1. 报关单证处理平台，对应关务技能大赛的“单证处理”竞赛赛项，1 名参赛选手担任“单证处理师”角色。根据委托企业提供的业务单证，进行报关单证填制。</p> <p>2. 平台仿真关检融合后海关电子申报界面。可以对 105 个关检融合数据项自定义电子申报考核栏目、分值，系统对电子申报界面表格自动判分。</p> <p>3. 关检融合进/出口报关单整合填制、一次申报。竞赛成绩自动评分。</p> <p>4. 提供多套关检融合后随附单证整合文件作为进/出口报关单制单背景材料。</p> <p>5. 关务技能大赛单证处理平台提供多票报关报检业务作为竞赛任务。</p> <p>6. 平台仿真关检融合后海关电子申报界面，表体里的蓝色的按钮有隐藏的填制栏目，需点击打开填制。</p> <p>7. 平台仿真关检融合后海关电子申报界面对监管方式，运输方式等有联想下拉框的，填制时提供下拉内容点击选择功能。</p> <p>8. 竞赛系统具备完备的选手账号、密码管理功能。</p> <p>9. 关检融合进/出口报关单按竞赛要求自定义考核栏目、分值。按照竞赛特点设定数据暂存、保存、申报功能，确保选手在仿真环境下符合考试竞赛的操作习惯。</p> <p>模块二、报关单证质量监控平台</p> <p>1. 报关单证质量监控平台，对应关务技能大赛的“单证质量监控”竞赛赛项，1 名参赛选手担任“单证质量监控师”角色。质量监控师进行报关单证复核与修正、编制质量分析报告竞赛任务。</p>

		<p>2. 平台仿真关检融合后海关电子申报界面。可以对 105 个关检融合数据项自定义电子申报审核考核栏目、分值，系统自动判分。</p> <p>3. 关检融合单证质量监控平台对已填制的进/出口报关单进行审核、修改、一次申报。</p> <p>4. 关务技能大赛单证质量监控平台提供多票报关报检业务作为竞赛任务。</p> <p>5. 提供多套关检融合后随附单证整合文件作为进/出口报关单证质量监控背景材料。</p> <p>6. 单证质量监控审单时，对商品项数据的修改，鼠标放在商品项列表的项号上，有修改按钮自动弹出，点击后在下方的栏目空格进行修改。对集装箱数据的修改是鼠标放在集装箱号上，对随附单证数据的修改是鼠标放在随附单证代码上。</p> <p>7. 系统提供编制进/出口报关单质量监控分析报告的功能。</p> <p>模块三、平台公共功能</p> <p>1. 业务案例涵盖一般贸易、进料对口、加工设备内销、进料料件复出、进料深加工、保税区仓储转口、特定减免税、暂准进出境、外资设备物品、修理物品、退运货物、无代价抵偿等监管方式。</p> <p>2. 软件平台严格按照竞赛规程设计，竞赛者端包括登陆平台、选择赛项、身份验证、作答竞赛任务、任务结果提交等环节。</p> <p>3. 软件平台可覆盖单证制单题、单证审核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归类题、排序题，问答题、流程题、综合题等竞赛题型。</p> <p>4. 竞赛系统具备控制比赛时间的计时功能，并根据赛程突发情况可整体或对个别选手调整比赛时间。</p> <p>5. 支持选手比赛数据快照，可即时调取复查选手作答内容及成绩。</p> <p>6. 可以实时呈现比赛情况，并通过展示系统公开竞赛赛场实时情景。</p> <p>7. 平台提供海关通关信息化系统常用参数查询。</p> <p>8. 平台提供强大的后台管理功能、录题组卷功能、随附单证组织功能、裁判评判规</p>
--	--	---

		<p>则设定功能。</p> <p>9. 平台提供本地服务器安装版本和云服务器远程运行版本，对竞赛选手具备一致性的操作界面，具备竞赛的应急后备预案系统。</p> <p>10. 采用独特优化的数据存储结构，使得软件运行速度快速，数据安全性高。而且可通过软件管理平台方便的进行数据备份和还原。</p> <p>11. 竞赛系统具备电子版使用说明，方便选手掌握竞赛平台使用。</p>
--	--	--

十一、成绩评定

（一）评分标准制定原则

采用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行业技能评价与职业素养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评分标准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

为了保证评分“公开、公平、公正”，采取以下措施：

1. 赛项执委会通过赛项考核内容、样题、题库和评分标准全部公开，竞赛平台赛前无条件向参赛队开放，使各参赛队处于公平备赛状态。

2. 赛项执委会统一提供竞赛用品，提前开放竞赛赛场，使各参赛队所在赛场条件一致。

3. 赛项执委会通过赛项说明会、大赛官网等发布官方信息，使各参赛队获取赛项信息渠道一致。

4. 赛项各项竞赛项目全部采用客观评价方式且现场直播竞赛过程，无人为因素影响成绩，使各参赛队处于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和透明的竞赛环境。

（二）评分标准

1. 第一阶段

（1）该阶段岗位技能竞赛评分，采取客观评价方式，由竞赛平

台自动评分。

(2) 若参赛队各项目成绩相加后相同，则比较竞赛用时，四项竞赛用时相加，用时短者胜出；若参赛队总用时亦相同，则以此比较四个竞赛项目的用时，用时短者胜出。

选手竞赛结束时间精确到秒。如：10:58:49

(3) 各竞赛项目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分细则	任务量	分值
1	商品归类技能	每个归类要素判定正确得 1 分	25 项	100 分
		每个商品编码查找准确得 1 分	75 项	
2	报关单填制技能	每个栏目申报正确得 0.25 分	20 项	100 分
3	质量监控技能	每个错误栏目查出并修改准确得 0.9 分	20 项	100 分
		质量分析总分为 10 分		
4	关务操作技能	每套关务方案设计符合监管要求得 5 分	20 项	100 分
	备注	1. 商品归类要素竞赛时，选手只有一次判定机会。 2. 报关单填制竞赛的每份报关单共有 20 个栏目，共计 400 个栏目。 3. 报关单质量监控竞赛的每份报关单存在不同数量的错误，共计 100 处错误。 4. 关务操作竞赛时，某项任务累计三次错误操作，则暂停选手操作该项任务 5 分钟；选手可继续操作其他竞赛任务。		

2. 第二阶段

(1) 该阶段职业素养竞赛评分，采取客观评价方式，由竞赛平台自动评分。

(2) 若参赛队各项目成绩相加后相同，则比较竞赛用时，四项竞赛用时相加，用时短者胜出。

选手竞赛结束时间精确到秒。如：10:58:49

(3) 竞赛项目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分细则	题量	分值
1	团队合作素养	能全部完成任务	4 题	25 分
		能完成任务的 75%		15 分

		能完成任务的 50%		10 分
		能完成任务的 25%		5 分
2	时间管理 素养	能 30 分钟内完成全部竞赛任务		25 分
		能 31-40 分钟内完成全部竞赛任务		15 分
		能 41-50 分钟内完成全部竞赛任务		10 分
		能 51-60 分钟内完成全部竞赛任务		5 分
3	协调沟通 素养	能一次沟通并获取相关信息		25 分
		能两次沟通并获取相关信息		15 分
		能三次沟通并获取相关信息		10 分
		能四次及以上沟通并获取相关信息		5 分
4	逻辑思维 素养	能一次设计成功		25 分
		能两次设计成功		15 分
		能三次设计成功		10 分
		能四次及以上设计成功		5 分

3. 总成绩

(1) 总成绩为第一阶段竞赛成绩与第二阶段竞赛成绩之和。各阶段竞赛成绩及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2 位四舍五入）。

(2) 若参赛队总成绩相同，则比较总用时，用时短者胜出；若参赛队用时亦相同，则依次比较五个竞赛项目的用时，用时短者胜出。

十二、奖项设定

(一) 选手奖项

赛项设团体一、二、三等奖。以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授予获奖参赛队相应荣誉证书；授予一等奖参赛队奖杯。

(二) 指导教师奖项

赛项获得一等奖参赛队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及相应荣誉证书。

(三) 境外参赛队奖项

境外参赛队奖项，另行公布。

十三、赛场预案

（一）竞赛开赛前，参赛选手确认竞赛工位、现场设备等处于正常状态。

（二）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如遇设备或软件等故障应举手示意，项目裁判长、技术人员等应及时予以解决。确因非选手因素致使操作无法继续的，经项目裁判长确认，予以启用备用设备，因此所造成的时间延误，经报请裁判长批准予以延长比赛时间处理。

（三）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如遇身体不适可求助现场医务人员予以救治，因此所造成的时间延误，不予延时。

（四）竞赛过程中，如遇突发不可抗力事件，全体人员应立即停止竞赛，撤离至安全场所。由赛项执委会报请大赛执委会再做后续处理。

十四、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技能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

（一）比赛环境

1. 赛项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如有必要，也可进行赛场仿真模拟测试，以发现可能出现的问题。承办单位赛前须按照执委会要求排除安全隐患。

2. 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要求为选手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在

具有危险性的操作环节，裁判员要严防选手出现错误操作。

3. 承办单位应提供保证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对于比赛内容涉及高空作业、可能有坠物、大用电量、易发生火灾等情况的赛项，必须明确制度和预案，并配备急救人员与设施。

4. 赛项执委会须会同承办单位制定开放赛场和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赛场环境中存在人员密集的区域，除了设置齐全的指示标志外，须增加引导人员，并开辟备用通道。

5. 大赛期间，承办单位须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6. 参赛选手进入赛位，赛事裁判及工作人员进入竞赛场所，严禁携带通讯、照相摄录设备，禁止携带记录用具。如确有需要，由赛场统一配置、统一管理。赛项可根据需要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重要部位的人员进行安检。

（二）生活条件

1. 比赛期间，原则上由赛项执委会统一安排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食宿。承办单位须尊重少数民族的信仰及文化，根据国家相关的民族政策，安排好少数民族选手和教师的饮食起居。

2. 比赛期间安排的住宿地应具有宾馆/住宿经营许可资质。以学校宿舍作为住宿地的，大赛期间的住宿、卫生、饮食安全等由执委会和提供宿舍的学校共同负责。

3. 大赛期间有组织的参观和观摩活动的交通安全由执委会负责。执委会和承办单位须保证比赛期间选手、指导教师和裁判员、工作人员的交通安全。

4. 各赛项的安全管理，除了可以采取必要的安全隔离措施外，应

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护个人隐私和人身自由。

（三）组队责任

1. 各学校组织代表队时，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 各学校代表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所有选手、指导教师进行安全教育。

3. 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实现与赛场安全管理的对接。

（四）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上报大赛执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项执委会决定。事后，赛项执委会应向大赛执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五）处罚措施

1. 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2. 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3. 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十五、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参赛队名称统一使用规定的地区代表队名称，不使用学校或其他组织、团体名称；不接受跨校组队报名。

境外参赛队名称统一使用规定的国家代表队名称；不接受跨国组

队报名。

2. 参赛队员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报名结束后，如参赛队员因故不能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赛项开赛10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队员，允许队员缺席比赛。

3. 参赛队按照大赛赛程安排，凭大赛组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及标识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比赛及相关活动。

4. 参赛队员需要购买保险。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各参赛代表队要发扬良好道德风尚，听从指挥，服从裁判，不弄虚作假。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参赛资格，名次无效。

2. 各代表队领队要坚决执行竞赛的各项规定，加强对参赛人员的管理，做好赛前准备工作，督促选手带好证件等竞赛相关材料。

3. 竞赛过程中，除参加当场次竞赛的选手、执行裁判员、现场工作人员和经批准的人员外，领队、指导教师及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场地。

4. 参赛代表队若对竞赛过程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由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提出书面报告。

5. 对申诉的仲裁结果，领队要带头服从和执行，并做好选手工作。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以弃权处理。

6. 指导老师应及时查看大赛专用网页有关赛项的通知和内容，认真研究和掌握本赛项竞赛的规程、技术规范 and 赛场要求，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技术准备和竞赛准备。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应按有关要求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否则取消竞赛资格。

2. 参赛选手凭统一印制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竞赛。

3. 参赛选手应认真学习领会本次竞赛相关文件，自觉遵守大赛纪律，服从指挥，听从安排，文明参赛。

4. 参赛选手请勿携带与竞赛无关的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资料与用品。

5. 参赛选手应按照规定时间抵达赛场，凭参赛证、身份证件检录，按要求入场，不得迟到早退。

6. 参赛选手应按抽签结果在指定位置就座。

7. 参赛选手须在确认竞赛内容和现场设备等无误后开始竞赛。在竞赛过程中，如有疑问，参赛选手可举手示意，项目裁判长应按照有关要求及时予以答疑。如遇设备或软件等故障，参赛选手应举手示意，项目裁判长、技术人员等应及时予以解决。确因计算机软件或硬件故障，致使操作无法继续的，经项目裁判长确认，予以启用备用计算机。

如遇身体不适，参赛选手可求助现场医务人员予以救治。

8. 各参赛选手必须按规范要求操作竞赛设备。一旦出现较严重的安全事故，经裁判长批准后将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

9. 竞赛时间終了，选手应全体起立，结束操作。

10. 在竞赛期间，未经执委会的批准，参赛选手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参赛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信息私自公布。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工作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
2. 工作人员不得影响参赛选手比赛，不允许有影响比赛公平的行为。
3. 服从领导，听从指挥，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
4. 熟悉比赛规程，认真遵守各项比赛规则和工作要求。
5. 坚守岗位，如有急事需要离开岗位时，应经领导同意，并做好工作衔接。
6. 严格遵守比赛纪律，如发现其他人员有违反比赛纪律的行为，应予以制止。情节严重的，应向竞赛组委会反映。
7. 发扬无私奉献和团结协作的精神，提供热情、优质服务。

十五、申诉与仲裁

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违规现象，代表队领队可在比赛成绩公布后2小时之内向赛项仲裁组提出书面申诉。大赛采取两级仲裁机制，赛项设仲裁工作组，赛区设仲裁委员会。赛项仲裁组在接到申诉后的2小时内会组织审议，并及时反馈裁定结果。申诉方对复议结果如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向赛区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赛区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十六、竞赛观摩

赛项安排各参赛队进入赛场观摩，也欢迎社会各界进入赛场进行观摩，特别是企业员工和大专院校报关及相关专业的学生持工作证或学生证优先安排观摩。

观摩人员必须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进场后必须在工作人员的引

导下，按照规定的时间，持观摩证，有序进行观摩。观摩期间不得进食，不得吸烟，不得大声喧哗，不得拥挤推搡，若出现安全隐患，大赛工作人员有权临时清场以保证观摩的人员安全。

十七、竞赛直播

（一）赛场内部署无盲点录像设备，全程实时录制并播送赛场情况。

（二）在赛场外设置大屏幕或投影，同步显示赛场内竞赛状况。

（三）多机位拍摄开闭幕式。制作优秀选手采访、优秀指导教师采访、裁判专家点评和企业人士采访视频资料，突出赛项的技能重点与特色优势。为赛项宣传、资源转化提供全面的信息资料。

十八、资源转化

为了推动关务技能赛项资源转化工作，将资源成果运用到报关职业教育中，以赛项承办校为主导，建立由赛项专家组成员、海关、报关协会、报关企业、大赛赞助企业等专家组成资源转化团队，用两年左右时间，将关务技能赛项资源转化为报关职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大赛自身资源转化

1. 在 2019 年底前，总结整理关务技能赛项自身资源，分门别类进行梳理，建立大赛资源库，包括：赛项管理制度、评分标准、竞赛题目、竞赛用品、竞赛视频等。部分实物，用于充实报关行业文化体验馆。

2. 在 2020 年 3 月底前，将赛项管理制度转化为职业院校校内技能大赛标准，使更多的院校和学生能够参与大赛、分享大赛成果。

3. 在 2020 年 5 月底前，将赛项过程视频转化为关务赛项集锦和

报关专业招生宣传片，提升专业的社会知名度，有利于院校招生和就业。

4. 在 2020 年 10 月底前，将赛项各项标准转化为报关核心课程标准，这是自身资源转化的核心内容。通过转化为课程标准，使大赛对教学产生推动作用，推进集教学、实训、竞赛于一体的教学改革。

5. 在 2020 年 11 月底前，将赛项题库及赛题转化为“新形态一体化”教材；将竞赛用品，转化为“关务技能实训工具箱”和“技能竞赛用品箱”，使“互联网+”现代信息技术进入课堂。

6. 在 2020 年 12 月底前，将赛项参赛院校、选手、成绩、点评、感言等转化为报关赛项成果图册，有助于行业、企业了解大赛，了解选手，提升就业率和专业对口率。

7. 在 2020 年 12 月底前，将关务技能赛项内容进行分解，转化为关务专项技能网络竞赛。通过专项业务技能竞赛，检验参赛院校课程教学水平，推进集教学、实训、竞赛于一体的教学改革；构建第三方评价体系，为企业选人用人提供更为详实的依据。

（二）大赛拓展资源转化

1. 与赛项筹备同时，建立海关、行业协会、报关企业专家资源库；

2. 赛项举办同期，通过与企业合作，开展“现代学徒制”培养模式的试点工作研讨，为商科类院校开展“现代学徒制”探索出一条通道。

3. 自赛项筹备开始，利用 2 年时间，联合行业协会成员、海关关员、企业专家，结合职业标准和报关核心课程标准，会同中国报关协会、全国报关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共同编制报关行业“报关岗位操作规范”，使院校专业教学与企业一线更加紧密对接，降低企业

人力培训成本。